建平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启动公告

为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规划及公共利益的要求，维护被征地农民及相关权益人的知情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现将拟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征地项目名称

华润新能源朝阳喀喇沁300MW风电项目配套储能工程。

二、拟征收土地位置、地类、面积

罗福沟乡柴杖子村：北至耕地；南至耕地；西至华润电力新能源（朝阳）有限公司升压站；东至耕地。

拟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及四至以实际勘测定界为准。

三、拟征地块开发用途

公用设施用地。

四、拟征地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标准依据《朝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朝阳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朝政发〔2023〕7号）规定执行。

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标准由拆迁实施部门按照相关文件执行。

五、涉及的农业人员安置方式

该批次用地涉及的具体安置情况以建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意见为准。

六、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由建平县人民政府组织相关单位进入拟征地现场开展入户调查工作，请拟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土地权属证书或其他有关证明材料予以配合。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在规定期限内不办理征地补偿登记将被视为放弃应有的权益。

七、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抢建、抢栽、抢种的地上建筑物、附着物及青苗不予办理补偿登记。

特此公告。

建平县人民政府

2025年3月13日